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侯玟卉
電話：05-3620123#562
電子信箱：sakal103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300556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0055698A00_ATTCH1.pdf、0055698A00_ATTCH2.docx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以，為檢討行政院所屬中央機關及地方機關公務人員近2年（101年及102年）實際休假日數及支領未休假加班費情形，請 貴機關於本（103）年4月7日（星期一）前逕至總處人事服務網（ECPA）調查表系統完成填報作業，轉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3年3月20日總處培字第1030025592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按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10條規定略以，公務人員每年至少應休14日，未達休假14日資格者，應全部休畢。確因公務或業務需要經機關長官核准無法休假時，酌予獎勵。為調查實際休假日數及支領未休假加班費情形，請 貴機關至旨揭系統（路徑：【<http://ecpa.dgpa.gov.tw>】→應用系統→A4：調查表系統）填寫「各主管機關（含所屬機關）最近2年（101年及102年）公務人員實際休假日數及支領未休假加班費情形調查表」（編號：INV62039）。
- 三、檢附原書函及上開調查表各1份。

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衛生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2014-03-24
交 09:33:44 章

裝



訂



線